

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

质量强州领导小组文件

州强州发〔2021〕1号

关于2020年度质量工作考核结果的通报

各县市人民政府、湘西高新区管委会，州质量强州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：

根据《2020年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实施方案》及《湘西经济开发区2020年质量工作考核评分细则》，州质量强州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相关成员单位、质量专家对全州各县市区和相关成员单位2020年度质量工作进行了考核，经州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：

一、县市区

A类（6个）：古丈县、吉首市、龙山县、凤凰县、永顺县、湘西高新区

B类（3个）：泸溪县、保靖县、花垣县

二、成员单位

A类（10个）：州农业农村局、州工信局、州市场监管局、州生态环境局、州交通运输局、州应急管理局、州发改委、州商务局、州水利局、州民政局

B类（7个）：湘西海关、州文旅广电局、州林业局、州住建局、州教体局、州科技局、州卫健委

各县市人民政府、湘西高新区管委会、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州委、政府决策部署，围绕“562”发展思路和“三高四新”战略，加快质量强州建设，牢固树立“质量是政治、质量是生命、质量是效益”的意识，压实责任，创新举措，狠抓落实，努力提升质量工作水平，为推动湘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。

